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其他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次计划增持全体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基于对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股份”或“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其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管及其他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增持金额 (万元)
一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人				
1	王广西	董事长	307,071	0.0157%	不低于 220
2	李镇光	副董事长	187,805	0.0096%	不低于 220
3	梁译之	董事、总经理	196,059	0.0100%	不低于 220
4	郭怀保	董 事	18,183	0.0009%	不低于 100
5	朱新民	监事会主席	143,707	0.0074%	不低于 100
6	曹体伦	监 事	65,808	0.0034%	不低于 100
7	廖绪文	监 事	154,009	0.0079%	不低于 100
8	刘文栋	常务副总经理	75,270	0.0039%	不低于 100
9	蒲建平	副总经理	37,845	0.0019%	不低于 100
10	王 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9,711	0.0031%	不低于 100
11	王忠坤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0000%	不低于 100
12	小 计				不低于 1460
二	公司其他管理人员共计 11 人				不低于 613
三	合计				不低于 2073

上述计划增持的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且过去 6 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提高管理人员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业绩持续稳步增长，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同时也是公司响应和落

实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精神，推动公司提升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保护投资者利益的举措之一。

2. 增持股份的种类和金额：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增持主体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2073万元。其中，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1人，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1460万元；公司其他管理人员共11人，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613万元。

3. 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资本市场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 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主体承诺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5. 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 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 锁定期承诺和安排：增持主体承诺自本次增持最后一笔买入之日起至本次增持计划期限结束日的次日起6个月内不卖出，以前账户中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在本次增持期间和本次增持后的上述锁定期内卖出。除上述锁定期承诺外，本次增持股份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期实施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备查文件

增持主体签署的《关于增持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六日